

沈丘县洪山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

(2021-2035年)

草案公示主要内容

一、规划范围与期限

1.规划范围

本次规划范围为洪山镇行政辖区，包括魏庄村、周楼村、姜桥村、孙桥村、翟庄村、韩寨村、辛堂村、阁子楼村、辛老庄村、孟店桥村、庙山李村、洪山村、王腰庄村、魏庄村、袁庄村、东胡庄村、迟庄村、胡老庄村、宁庄村、申庄村、马庄村、王油坊村、石关村 23 个行政村，总面积 60.23 平方公里。

镇政府驻地：镇政府驻地规划范围主要包括了洪山村的主要区域，规划镇区范围约为 74.43 公顷。

2.规划期限

本次规划期限为 2021 年至 2035 年，基期年为 2020 年，近期至 2025 年，远期至 2035 年。

二、发展定位与目标

1.发展定位

沈丘县北部以特色农产品生产、农副产品加工为主的农贸城镇。

2.发展目标

至 2025 年，洪山镇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得到严格保护，农业结构不断优化，县域北部以特色农产品生产、农副产品加工为主的农贸城镇基本形成，乡村振兴得到有效实施，产业结

构不断提升。城乡公共服务水平得到显著提升，人居环境明显提升，防灾减灾和基础设施体系不断完善。

至 2035 年，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，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格局进一步优化，实现节约集约、高质量发展，生态服务功能持续增强，资源保护与利用水平显著提高，镇域安全韧性水平显著提高，综合防灾减灾和基础设施体系稳定有序。

三、国土空间格局

1. 落实三条控制线

至 2035 年，全域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4419.63 公顷（6.63 万亩）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4542.11 公顷（6.52 万亩），城镇开发边界不超过 60.61 公顷。

表 3-1 规划指标分解表

村庄名称	耕地保有量 (公顷)	永久基本农田 保护面积 (公顷)	生态保护红线 面积 (公顷)	城镇开发边界 面积 (公顷)	村庄建设边 界面积 (公顷)
迟庄村	223.34	220.87	0	0	53.09
翟庄村	156.47	153.55	0	0	35.42
东胡庄村	256.53	255.28	0	0	50.77
阁子楼村	246.51	243.30	0	0	65.30
韩寨村	248.79	246.92	0	0	66.32
洪山村	194.91	181.29	0	52.83	52.93
胡老庄村	261.67	257.87	0	0	69.09
姜桥村	187.65	185.62	0	0	56.93
马庄村	135.39	134.06	0	0	42.32
孟店桥村	217.76	215.84	0	0	53.40
庙山李村	228.18	223.82	0	7.78	65.27
宁庄村	170.66	162.94	0	0	41.38
申庄村	225.21	220.49	0	0	49.70
石关村	148.58	147.01	0	0	36.82
孙小桥村	138.93	137.83	0	0	33.76
王腰庄村	166.37	160.11	0	0	39.29
王油坊村	122.44	122.11	0	0	33.96
魏庄村	260.55	256.53	0	0	57.60
辛老庄村	182.31	180.84	0	0.0019	56.63

村庄名称	耕地保有量 (公顷)	永久基本农田 保护面积 (公顷)	生态保护红线 面积 (公顷)	城镇开发边界 面积 (公顷)	村庄建设边 界面积 (公顷)
辛堂村	172.04	169.87	0	0	52.39
袁庄村	121.71	121.03	0	0	27.33
臧庄村	118.42	116.17	0	0	30.48
周楼村	235.18	233.75	0	0	54.35
合计	4419.63	4347.11	0	60.61	1124.53

2.其他控制线

(1) 历史文化保护线

依据《沈丘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，落实6处未定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文化保护线。

(2) 洪涝风险控制线

依据《沈丘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，落实常胜沟洪涝风险控制线。

(3) 廊道控制线

依据《沈丘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，落实1条110千伏架空高压线。110千伏高压走廊控制宽度分别为15-25米。省道S214单侧建筑控制区的范围不低于15米，县道X005、X019单侧建筑控制区的范围不低于10米，乡道单侧建筑控制区的范围不低于5米。

3.村庄建设边界

洪山镇划定村庄建设边界1124.53公顷，其中落图1124.30公顷，预留机动指标0.23公顷。

4.总体格局

规划构建“一心、两轴、两区、多廊、多点”的镇域发展总体格局。

一心：指镇区，是镇域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教育中心，强化镇区的引领作用，发挥其城乡带动作用，统筹镇村协同发展。

两轴：即 X003 城乡发展轴、X019 城乡发展轴。依托两条轴线串联镇区及沿线村庄及产业平台，同时向西加强与中心城区联动，向南连接宁洛高速，加强内外协同能力。

两区：包括北部现代粮食生产区、南部特色农业种植区。

多廊：加强 S214、X003、X019 等交通干线防护林带建设，推进常胜沟、丈八沟等沟渠水系治理、两侧林带建设，构建具有生态涵养、生态农业复合保护、滨水游憩等综合功能的镇域生态林网，从而形成蓝绿交织的生态廊道骨架体系。

多点：以胡老庄村、马庄村、孟唐桥村、臧庄村、魏庄村等为重点发展村，加强基础设施建设，完善公共服务设施，因地制宜发展乡村产业，促进乡村振兴。

四、国土空间规划分区

严格落实《沈丘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 年）》规划分区，按照全域全覆盖、不交叉、不重叠的原则，合理划定规划分区为生态控制区、农田保护区、城镇发展区、乡村发展区四个一级规划分区。

划定生态控制区面积 27.99 公顷，包括常胜沟等重要水域。生态控制区以生态保护与修复为主导用途，原则上予以保留原貌，强化生态保护和生态建设，限制各类新增加的开发建设行为。经评价在对生态环境不产生破坏的前提下，可适度开展观光、旅游、科研、教育等活动。

划定农田保护区面积 4347.11 公顷。农田保护区应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基本农田保护条例》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。区内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，鼓励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，提高永久基本农田质量。为实施国家重大交通、能源、水利及军事用地，经批准占用农田保护区的，原则上对分区不做调整。

划定城镇发展区面积 60.61 公顷，其中居住生活区 40.99 公顷、综合服务区 8.06 公顷、商业商务区 4.40 公顷、工业发展区 3.11 公顷、物流仓储区 0.85 公顷，绿地休闲区 2.65 公顷、交通枢纽区 0.55 公顷。城镇发展区内采用“详细规划+规划许可”的方式进行管理，对城镇建设用地的总体和单项指标严格管控，实施规划用途管制与开发许可制度。同时，加强城镇四线管控，细化管理实施办法实现对城镇核心要素的控制。

划定乡村发展区面积 1587.32 公顷，其中村庄建设区面积 1124.53 公顷，一般农业区面积 462.79 公顷。本区域允许农业、农村发展建设，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配套，整治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严控大规模的城镇建设。

五、镇村体系与村庄分类布局

1.镇村体系

建立镇区—重点村—一般村三级镇村体系。引导要素集聚，强化以镇区为核心的综合服务和文旅核心功能，加强重点村在各片区发展中对一般村的辐射带动作用。

(1) 镇区

加强镇区对周边村庄的辐射能力，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服务配套，提升生活品质。依托镇区现状产业基础，发展农副产品加工、商贸物流产业，打造农副产品专业市场。至2035年，预测镇区常住人口规模达到0.53万人。

（2）重点村

提升7个集聚提升类村庄为重点村，分别为魏庄村、臧庄村、胡老庄村、孟店桥村、韩寨村、姜桥村、马庄村，作为镇域的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基地和配套服务中心，应重点提升现代农业服务、农民生活服务功能，加强对各片区的统筹作用，加快各项公共社会事业的发展，改善人居环境品质，突出现代农业、生态保护等功能，满足周边农民的基本公共服务和就业需求。规划魏庄村、臧庄村、胡老庄村、孟店桥村、韩寨村、姜桥村、马庄村常住人口1500-5000人。

（3）一般村

其他15个行政村为一般村，应重点改善人居环境品质，在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设施、现代农业等方面，强化与中心村的共建共享。

2.村庄分类布局

统筹考虑乡村区位条件、人口变动情况，以及村庄与周边城镇地区土地利用、产业发展和历史文化遗产等因素，加强村庄发展建设分类指导，优化乡村总体空间格局。

城郊融合类村庄1个。加快城乡产业融合发展，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，强化服务城镇发展、承接城镇功能外溢

的作用。

集聚提升类村庄 7 个。发挥村庄自身优势，强化产业支撑，增强人口集聚能力，提升公共服务水平，提高对周边地区的带动作用。

整治改善类村庄 15 个。依托附近集聚提升类村庄共同发展，按照实际需求配置服务设施，补齐基础设施短板，提升总体风貌，改善村庄人居环境。

六、镇政府驻地规划

1.镇区规划范围与规模

镇区规划范围东至东干道、西至西干道西、南至 X003 南、北至前八丈沟，面积 74.43 公顷。

2.用地布局

（1）优化镇区空间格局

结合现状功能布局和发展需求，规划形成“一心、三横三纵、多点”的镇区空间结构。

“一心”：为以镇政府及其周边中学、卫生院共同构成的镇区综合服务中心。

“三横三纵”：为镇区东西向和南北向各三条主干道形成的城镇道路结构。

“多点”：以镇区广场、公园绿地为节点，提升镇空间区品质。

（2）城镇建设用地结构

优化居住用地布局，新建与老村更新并举。规划居住用地

35.77公顷，占比 59.01%，增加居住区内绿地与开敞空间，改善人居环境，优化内部道路。

完善公共服务设施。规划公共管理与公用服务用地 6.25公顷，占比 10.31%，增加教育用地、文化用地、体育用地等。

商业服务业用地。规划商业服务业用地 3.84公顷，占比 6.33%，重点集中在镇政府周边及主干道两侧，西侧增加农贸市场等商业用地。

保障产业用地。规划工业用地 2.72公顷，占比 4.48%，为镇区东南侧新规划产业空间；规划仓储用地 0.74公顷，占比 1.22%。

优化道路交通。规划交通运输用地 8.20公顷，占比 13.53%，优化镇区道路系统，加强环状主干路建设，增加主、次、支路的连通性。

完善市政基础设施。规划公用设施用地 0.79公顷，占比 1.30%，完善排水设施。

营造良好的绿化与开敞空间。规划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2.32公顷，占比 3.82%，重点增加居住区绿地开敞空间，提升人居环境品质。

七、规划实施与传导

1.详规单元划分

落实本规划确定的管控和建设要求，建立科学有效的传划分编制单元导机制，洪山镇共划分 24个规划编制单元，其中城镇规划编制单元 1个，村庄规划编制单元 23个。

2.重点项目计划

充分衔接沈丘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“十四五”规划，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重点建设项目，保障全镇建设发展，从生态、交通、水利、能源、民生等方面列出重大项目清单，并对项目布局和时序做出统筹安排，全镇共计 29 项重点项目。

表 7-1 洪山镇重点项目安排表

项目类型	项目名称	建设性质	建设年限	建设规模	分布位置	备注
生态修复	常胜沟水系综合治理项目	改扩建	2021-2035	7千米	魏庄村、周楼村、韩寨村、孟店桥村、申庄村、马庄村	
	丈八沟水系综合治理项目	改扩建	2021-2035	5千米	王腰庄村、阁子楼村、洪山村、辛老庄村、庙山李村	
	黄水冲综合治理项目	改扩建	2021-2035	4.5公顷	孙小桥村、姜桥村、周楼村、翟庄村、韩寨村	
	水系联通项目	改扩建	2021-2035	12千米	全域	
土地整治	农用地整理项目	新建	2021-2035	14.71公顷	全域	
	农村建设用地整治项目	新建	2021-2035	44.21公顷	全域	
	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	新建	2021-2035	782.95公顷	石关村、王油坊村、胡老庄村、迟庄村、东胡庄村等	
产业类	洪山镇红薯粉加工	新建	2026-2030	2.99公顷	洪山村	
	农产品初加工建设项目	新建	2026-2030	0.2公顷	王油坊村、韩寨、胡老庄	
	冷库建设项目	新建	2026-2030	0.4公顷	迟庄、王老庄、周楼、臧庄	
	畜禽养殖项目	新建	2026-2030	1.5公顷	孟店桥村、周楼村、孙小乔村、石关村、袁庄村	
	水产养殖项目	新建	2026-2030	5公顷	臧庄、东胡庄、石关、翟庄、韩寨、申庄	
	特色种植项目	新建	2026-2030	6公顷	孙小桥、韩寨、魏庄	
交通类	S214郸城宜路至豫皖交界段改建工程	改扩建	2023-2025	21.35公顷	王腰庄村、洪山村、胡老庄村	
	洪山镇道路建设及绿化项目	新建	2025-2035	30千米	全域	
基础	洪山镇区及村庄污水处理	新建	2023-2030	镇区及村	洪山村、魏庄村、	

项目类型	项目名称	建设性质	建设年限	建设规模	分布位置	备注
设施类	设施建设项目			庄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	孟店桥村、臧庄村、臧庄村、胡老庄村等	
	沈丘县瑞茂通300兆瓦风电项目	新建	2021-2025	2公顷	全域	
	沈丘远阳50万千瓦风电场项目	新建	2023-2025	2公顷	全域	
	苏皖豫干线项目	新建	2023-2025	0.3公顷	东胡庄村、迟庄村、宁庄村、申庄村	
	洪山镇道路硬化亮化绿化项目	改扩建	2026-2030	30千米	全域	
	洪山镇老旧供水管网改造	改扩建	2026-2030	20千米	全域	
公共服务设施类	洪山镇职业培训基地	新建	2023-2025	1.21公顷	洪山村	
	派出所及警务室建设项目	新建	2023-2025	0.20公顷	洪山村	
	洪山镇第二实验小学	新建	2026-2030	2公顷	洪山村	
	洪山镇司法所建设项目	新建	2026-2030	1.28公顷	洪山村	
	洪山镇文化站、三堂两中心建设项目	新建	2021-2030	文化站1.85公顷 23个村三堂两中	全域	
	洪山镇日间照料中心建设项目	新建	2021-2035	23个村	全域	
	洪山镇公园、广场建设项目	新建	2026-2030	23个村	全域	
	洪山镇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	新建	2026-2030	50亩	待定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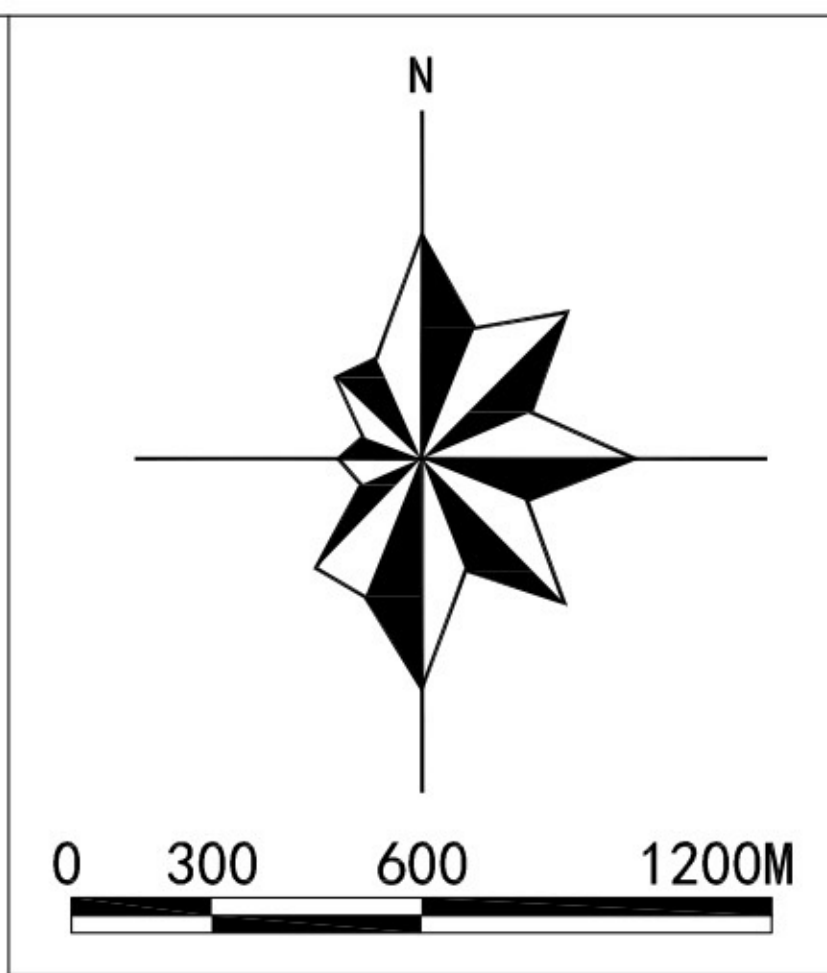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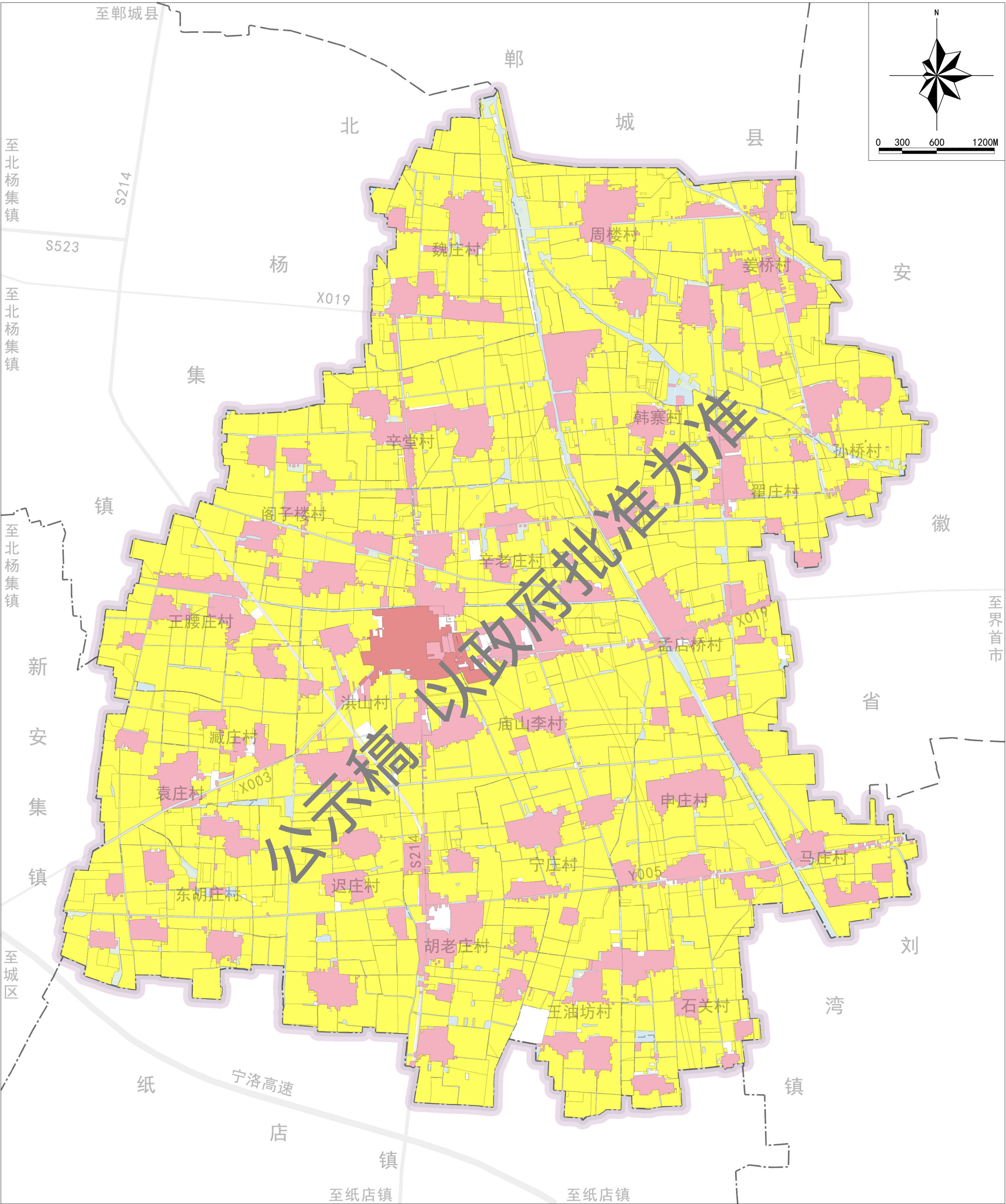
附图

- 1.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
- 2.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
- 3.镇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
- 4.镇域村庄布点规划图
- 5.镇区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

公示稿 以政府批准为准

沈丘县洪山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

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



图例

永久基本农田

城镇开发边界

村庄建设边界

省界

县界

镇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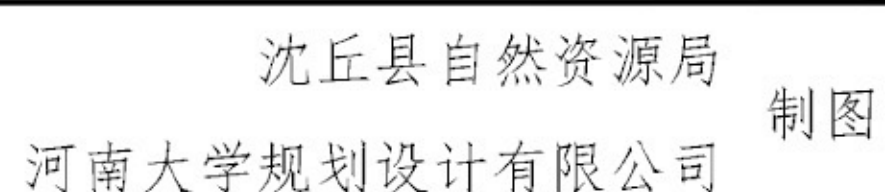
村界

0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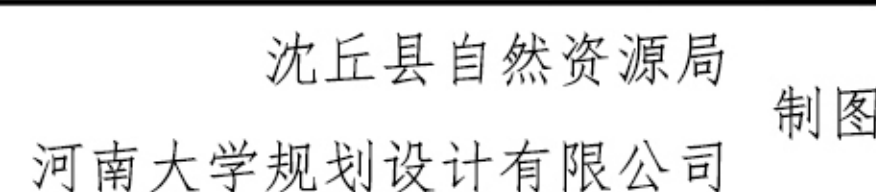
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



镇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



镇域村庄布点规划图



沈丘县洪山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

镇区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

